

北海文史

第七辑

忠恕之道

(为第十六届毕业同学进言)

· 林翼中 ·

诸君来校就学，已历四年，今已届毕业，此为诸君入校预期之结果，诚属一大幸事。不过大专教育之完成，只是求学阶级的一个结束，并非学问之造诣已止于是。盖学无止境，而知也无涯，虽竭一生之力以为之，犹不能登其堂奥者，固比比皆是。孔子自述为学之经过，谓“三十而立，四十而不惑”所谓“立”只是学问之小成，而“不惑”方为大成，故虽以孔子之圣，仍待五十、六十、七十，然后可以劲于“知天命”“耳顺”“从心所欲，不逾矩”之境。诸君今习之毕业，可以说已达到学问之小成，如欲求有大成，或更再有进益，则于离校之后，非更加随时努力不懈不可。

诸君在校之时，余有机会常就个人所见向诸君言之。诚以同学来校求学之目的，无非欲达到学以致用。致用者何？浅言之！就是将做人做事的道理，付诸实施。余以为任何人必先懂得做人，然后懂得如何做事，如不懂得如何做人，而欲求于事有成，恐难倚致。至于做人之基础，当常培养良好之人格始。孔子对于理想人格之等次有：“圣人”“大人”“仁者”“贤者”“善人”“成人”之别。现在就孔子所谓“成人”略为一谈。

“子路问成人，子曰：“若藏武仲之智，公绰之不欲，卡庄子之勇，冉求之艺，文之以礼乐，亦可以为成人矣。”今之谓成人者何必然，见利思义，见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，亦可以为成人矣。”

孔子所谓“成人”，必须智勇兼备，又要“不欲”，而且又要“文之以礼乐”，始可称为“成人”。其稍次者，亦须做弱“见利思义，见危授命，久要不忘平生之言”，始能具备“成人”的人格。孔子对于“成人”之意义，包含甚广，但又不妨将之从狭义的，或显浅的加以解释。所谓“成人”，就是作成一个人格的人。吾人求学之目的，既在于将来做人做事，所以一定要将做人做事的基础打好，才能做成一个有高尚人格的人，与担当重大责任及建立伟大的事功。

我以往对各同学所常谈者，概括说来，无非是勉励各同学研究学问，修养德性，锻炼体魄三者。研究学问在获得“知”与“艺”，锻炼体魄在养“勇”，修养德性在节“欲”与养成完美的人格。如果对学问体魄德性皆已获有相当之成就，自能“文之以礼乐”而成为“成人”。

诸君毕业之后，倘有机会升学，再求深造，固属最理想之事，即使进入社会做事，以诸君现时之学历与知能，亦当绰有余裕，而为人所乐用。循是竭尽所能，以求有所表现，亦不患无出人头地之一日。本校过去毕业同学，无论升学与就业，皆能卓然有成。因彼辈所践行者皆为正确之路线，与康庄之大道，诸君不妨资为借镜，借以自励自勉。

余每年值同学毕业之时，常将己意尽情倾吐，作为临别赠言。有时为着当时情形及应付环境，故所言者均属老生常谈，卑无高论。且以日易逝，而环境亦常变动不居，过去所谈者是否已成为多余废话，或尚有值得回顾之价值。此则见仁见智因人而殊，不过余之所言，皆由衷而发，或尚不至与诚之一字相违，就余个人感觉，以为学养之方法，虽因时间之变迁与进步而有不同，然其原理则仍无二致。对人对事之方法，往往因时与地之不同，而应付之方法亦随之而异，第其原理，则从不因时与地之影响，而能将之抹杀。兹再举大家认为最平常者，如吃饭穿衣之不能一息去者为诸君言之，真所谓“常谈”而不能不谈者，此即“忠恕”之道是已。论语里仁篇：‘子曰：“参乎，吾道一以贯之”。曾子曰：“唯。”子出，门人问曰：“何谓也？”曾子曰：“夫子之道，忠恕而已矣”。’

又卫灵公篇：‘予贡问曰：“有一言而可以终身行者乎”？子曰：“其恕乎，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”。’

由此以观，孔子只言“吾道一以贯之”，固未明言其旨，而曾子因门人之问，即答以夫子之道，“忠恕而已矣”以释明之。可知孔子平日所行者，皆在于是，而曾子常默契于心，而能一言以道破之也。于此必须加以注意者，恕之涵义，因孔子已明言之至(忠)之意义为何？则未有解释，须从孔子其所言，加以推求，庶能彻底了悟，而利于行。论语所记孔子与忠有关之言，约有下列数则：

一、樊迟问仁。子曰：“……与人忠……”

二、予张问政。子曰：“居之无倦，行之以忠。”

三、定公问君使臣，臣事君，如之何。孔子对曰：“君使臣以礼，臣事君

以忠。”

四、子贡问政。子曰：“忠告而善道之，不可则止。”

从上所举各则观之，孔子对于“忠”，只说及所忠之对象，至于忠之意义，则始终未有说明。依第一二三则所说忠之对象是人，第四则所说，所忠之对象是事。惟第一则“与人忠”之人，已包括所有的人在内，其特言君与朋友者，因答人之问故分别举之耳。可见孔子所谓“忠”是随人与事施用的。至于忠之意义，后来注家训释，颇有不同，如皇侃疏则依字体之结构训为“中心”，朱熹论语集注则训为“尽己”及于“行之以忠”句，注云：“以忠则表里如一”。刘宝楠论语正义则训为“诚实”，而许氏说文则训为“敬”，玉篇则训为“直”。统观以上各说，其他不是稍欠明显，就是过于宽泛。自以朱说较为切当。盖既“尽己”而又能表里如一，自为忠之极致。如为人谋划之时，则尽己之智，供职任事之际，则尽己之能，智能既尽，是谓“尽己”至于忠之为用，尤贵表里如一，否则不免于虚伪，自无“尽己”之可言。其去“忠”之意义实远。自忠之一字为后世专制帝王利用之后，严责臣下以绝对服从为忠，于是忠之意义，一变而为臣下对君上应尽之天职，不问是非曲直，一唯君之意旨是从。其为人所诟病，亦固其宜。然若谓今君权既被推倒，忠亦可以废弃不用，此则未免过于偏激，不思已甚。盖忠之被后世所误用，此非忠之过，持私心自用者利用忠以满足其私欲之过耳。

“忠恕”之义，上面已略为说明。忠既是“尽己”则无时而不可用，无地而不可用，若能身体而力行之，则无论得失成败，皆能心安理得。故推“尽己”之义，行之于今日，则宜忠于人，忠于事，忠于信仰与理想，忠于团体，忠于国家，以尽其应尽之天职，庶可以俯仰无愧，而事功之成，亦在于是。至于“恕”则在于推己及物，其施不穷，必须如此，然后可无我。故于处事之际，若本乎恕则能事事付己以度人，及己所不愿为者，自不愿强人为之，己所不能行者亦不欲强人行之，诚如是，自可与“己所不欲勿施于人”之义，密合无间。惟“恕”之一字，言之似易，而行之实难，论语公治长篇载：子贡曰：“我不欲人之加诸我也，吾亦欲无加诸人。”子曰：“赐也非尔所及也”子贡之言正合乎恕之旨，而孔子闻之，犹自谓非其所及。夫以子贡之贤，孔子犹未许其能“恕”，况其下焉者乎！或谓“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”只是消极方面的做法，若积极方面必须做

到“已欲立而立人，已欲达而达人”乃可，此说亦不为无理。中庸云：“忠恕违道不远”，可见能忠恕，已近于道，吾人以之作为做人做事的标准，自是不刊之言，愿诸君勉之！

(录自香港《海峽晚菘集》)